

2025年度清远市清新区城区防汛工程管理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城区防汛工程管理所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城区防汛工程管理所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城区防汛工程管理所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城区防汛工程管理所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 (1) 承担区内截洪工程的除险加固及防汛工作；
- (2) 承担区内截洪工程设施的管理、维修和养护等工作，建立健全工程技术档案；
- (3) 对涉及区内截洪工程安全的各项活动进行监督检查，保障行洪安全；
- (4) 承办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单位机构设置

本单位直属清远市清新区水利局，是公益一类副科级事业单位。单位机构设置：办公室、业务股和河湖股。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城区防汛工程管理所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城区防汛工程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49.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368.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64.7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2.5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667.6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71.6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817.34	本年支出合计	57	816.5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1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0.4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1.21
总计	30	827.78	总计	60	827.78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城区防汛工程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17.34	449.34	0.00	0.00	0.00	0.00	36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82	64.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82	64.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87	21.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63	28.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32	14.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52	12.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52	12.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52	12.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67.23	299.23	0.00	0.00	0.00	0.00	368.00
21303	水利	667.23	299.23	0.00	0.00	0.00	0.00	368.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0.91	0.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666.32	298.32	0.00	0.00	0.00	0.00	36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77	72.7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77	72.7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36	31.3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1.41	41.4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城区防汛工程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16.57	397.57	419.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78	64.7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78	64.78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87	21.8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61	28.61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30	14.3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52	12.5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52	12.52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52	12.52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667.60	248.60	419.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667.60	248.60	419.00	0.00	0.00	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0.91	0.91	0.00	0.00	0.00	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666.69	247.69	419.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66	71.6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66	71.6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25	30.25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1.41	41.4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城区防汛工程管理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49.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4.78	64.78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2.52	12.52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00.61	300.61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1.66	71.66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49.34	本年支出合计	59	449.58	449.5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0.4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0.21	10.21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0.44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459.78	总计	64	459.78	459.7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城区防汛工程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449.58	397.57	52.0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78	64.7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78	64.78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87	21.8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61	28.61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30	14.3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52	12.5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52	12.52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52	12.52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00.61	248.60	52.01
21303	水利	300.61	248.60	52.01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0.91	0.91	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299.70	247.69	52.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66	71.6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66	71.6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25	30.25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1.41	41.41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城区防汛工程管理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5.5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9
30101	基本工资	77.24	30201	办公费	3.31
30102	津贴补贴	41.43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49.99	30204	手续费	0.01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83.62	30206	电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61	30207	邮电费	0.2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3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95	30209	物业管理费	2.4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68	30213	维修（护）费	0.11
30114	医疗费	2.78	30214	租赁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98	30215	会议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90	30216	培训费	0.02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2	退休费	21.9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38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8	工会经费	7.32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9	福利费	2.12
30309	奖励金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人员经费合计	377.48		公用经费合计	20.0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城区防汛工程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城区防汛工程管理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清新区城区防汛工程管理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50	0.00	2.50	0.00	2.50	0.00	2.50	0.00	2.50	0.00	2.5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城区防汛工程管理所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5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清远市清新区城区防汛工程管理所2025年度总收入827.78万元，其中本年收入817.3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49.3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17万元，下降0%。主要变动情况：2025年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进行了调整，人员经费收入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36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0.39万元，下降9.9%。主要变动情况：清远市清新区二渡河除险加固工程逐渐完工，工程收入减少。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清远市清新区城区防汛工程管理所2025年度总支出827.78万元，其中本年支出816.5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397.5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0.61万元，下降2.6%。主要变动情况：2025年减少了望天师排涝站地坪漆费用支出。

2. 项目支出41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4.33万元，下降9.6%。主要变动情况：清远市清新区二渡河除险加固工程逐渐完工，工程费用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清远市清新区城区防汛工程管理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449.3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49.3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17万元，下降0%；主要变动情况：2025年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进行了调整，人员经费收入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按照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有关要求，清远市清新区城区防汛工程管理所坚持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水利工程运行于维护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主要是城区防汛运维经费（含截洪渠河道清洁、河道维修养护、防汛物资

储备及堤围防护费），2025年度决算数为55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100%，主要用于清远市清新区二渡河河道清洁、维修养护等方面。

清远市清新区城区防汛工程管理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449.5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49.5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9.61万元，增长4.6%；主要变动情况：2025年进行了一轮统发工资调资；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三、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清远市清新区城区防汛工程管理所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2.5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48万元，下降16.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5万元，完成预算2.5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48万元，下降16.1%；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5万元，完成预算2.5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48万元，下降16.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5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5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主要用于日常行政办公。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无公务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主要包括。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1个，共涉及资金5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5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5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共组织对0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其中，对0个项目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49.5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部门预算编

制、分配符合本单位职责、符合区委区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符合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要求，资金管理和使用符合规定。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城区防汛运维经费项目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良好。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429.97万元，执行数449.34万元，完成预算的104.5%；政府性基金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根据区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综合评定2025年清远市清新区城区防汛工程管理所整体支出绩效良好。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城区防汛运维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自评结论是优。项目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为55万元，执行数为5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按计划完成一级截洪渠（二渡河）河道清洁、河道维修养护、堤围防护及防汛物资储备工作，确保一级截洪渠（二渡河）安全运行和河道畅通整洁，提升防洪防灾能力，保障清新区城区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